民事起诉状

（劳动争议纠纷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说明：** 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，请填写本表。  1.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  2.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  3.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一般劳动争议纠纷案件，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在本表尾部或者另附页填写。  ★特别提示★ 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：“民事诉讼应当遵循诚信原则。” 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上述规定，进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。 | |
| **当事人信息** | |
| 原告 | 姓名：刘某某  性别：男□ 女☑  出生日期： 1973年 XX月XX日  民族：汉族  工作单位：北京 XX公司 职务： 职员 联系电话：XXXXX  住所地（户籍所在地）：北京市门头沟区XX路XX号  经常居住地：同住所地 |
| 委托诉讼代理人 | 有☑  姓名：汪某某  单位：XX律师事务所 职务： 律师 联系电话：XXXXX 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☑ 特别授权 □  无□ |
| 送达地址（所填信息除书面特别声明更改外，适用于案件一审、二审、再审所有后续程序）及收件人、电话 | 地址：北京市大兴区XX路XX号  收件人：汪某某  电话：XXXXXX |
| 是否接受电子送达 | 是☑ 方式：短信 XXXXX 微信 传真 邮箱  其他  否□ |
| 被告 | 名称：北京 XX公司  住所地（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）：北京市平谷区XX路XX号  注册地/登记地：北京市平谷区XX路XX号  法定代表人/主要负责人：张某某 职务：董事长 联系电话：XXXXX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☑ 股份有限公司□ 上市公司□ 其他企业法人□  事业单位□ 社会团体□ 基金会□ 社会服务机构□  机关法人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□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□  国有□ （控股□参股□）民营☑ |
| **诉讼请求和依据** | |
| 1.是否主张工资支付 | 是□ 否☑  明细： |
| 2.是否主张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双倍工资 | 是☑ 否□  明细：11个月第二倍工资共计33000元 |
| 3.是否主张加班费 | 是□ 否☑  明细： |
| 4.是否主张未休年休假工资 | 是□ 否☑  明细： |
| 5.是否主张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造成的经济损失 | 是□ 否☑  明细： |
| 6.是否主张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 | 是☑ 否□  明细：3000元 |
| 7.是否主张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| 是□ 否☑  明细： |
| 8.本表未列明的其他请求 | 无 |
| 9.诉讼费用承担 | 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|
| 10.是否已经申请诉前保全 | 是□  保全法院:  保全文书:  否☑ |
| **事实和理由** | |
| 1.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| 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，经劳动仲裁确认存在劳动关系 |
| 2.劳动合同履行情况 | 刘某某于2019年XX月XX日入职北京 XX公司，从事清洁工作，约定每月工资3000元，劳动合同期限1年，但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。1年期满后，刘某某提出续签合同，但北京XX公司不同意。 |
| 3.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情况 | 合同期满后，因北京 XX公司不同意续签合同，2020年XX月XX日，劳动关系终止。 |
| 4.工伤情况 | 无 |
| 5.劳动仲裁相关情况 | 刘某某2020年XX月XX日申请劳动仲裁，请求确认其自2019年XX月XX日至2020年XX月XX日与北京XX公司存在劳动关系；北京XX公司向其支付未签书面劳动合同而应支付的第二倍工资33000元；北京XX公司向其支付解除劳动关系经济补偿3000元。  北京市XX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于2020年XX月XX日作出XXX号裁决书，确认北京XX公司与刘某某在2019年XX月XX日至2020年XX月XX日存在劳动关系，并驳回了刘某某其他仲裁请求。 |
| 6.其他相关情况 | 无 |
| 7.诉请依据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第7条、第10条、第44条、第46条、第47条、第82条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8.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 | 附页 |

具状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刘某某

日期：2021年XX月XX日